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馬維忠  
電話：04-7112175#26  
電子信箱：cwm518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386216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0386216A00\_ATTCH1.docx、0386216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109學年度「彰化縣食育美學堂推展計畫」，請各校踴躍投件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為延續108學年度食育小學堂成果(業已建立31校食育小學堂據點)，109學年度以五項子計畫發展本縣食育美學堂計畫。

二、本案計畫期程為109年10月至110年6月。

三、各子計畫說明摘要如下：

(一)翻轉-食力大進擊(工作坊暨說明會)

1、期程：109年11月6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30分，於平和國小辦理。

2、對象：

(1)投稿食育藏寶圖學校必須由1位指導老師代表參加課程。

(2)投稿食育美學堂計畫學校，必須由校長或主任參加課程。

3、內容：講述食育地圖製作與食育美學堂計畫說明。

學務處 收文:109/10/26



1090003990

有附件

4、其他：研習資訊將另函公布。

(二)探索-食育藏寶圖(師生共創食育藏寶圖)

- 1、期程：109年11月16日截止收件，繳交作品請以紙本呈現為主，(請同時繳交師生同創作過程，10張照片及文字說明)。另請惠予送件人員公差假登記。
- 2、對象：縣內國中小師生(投稿食育美學堂學校必須參與此計畫)。
- 3、內容：預計選出國中小共8至10件作品，頒發學生表揚狀、教師嘉獎一次及布置獎金每校新臺幣(以下同)7,000元。

(三)建構-食育美學堂(建構食育美學基地)

- 1、期程：109年11月16日前掛號郵寄或親自繳交相關書面計畫申請書(郵寄收件期限郵戳為憑，寄至彰化市健興路1號「教育處體健科」)。另請惠予送件人員公差假登記。
- 2、內容：本案係競爭型計畫，從優補助，必要時得從缺，預計補助5校，每校80萬元為上限，實際補助金額由評選委員裁定，保有對個案補助經費增、減之權利。

(四)感恩-幸福好食光(校內感謝校廚活動)

- 1、期程：109年11月16日前收計畫，獲選後於110年5月底前繳交成果。另請惠予送件人員公差假登記。
- 2、對象：縣屬學校高中以下學校。
- 3、內容：徵選20校，獲選學校每校補助7,000元。感恩活動形式不限制，學童合唱歌曲、製作卡片、拍攝短

片、手作禮物等等感恩活動，感謝校廚付出與辛勞。並於110年5月前繳交10張活動照片及15秒影片成果，由本處彙整後置於教育處粉絲專頁輪播，並於7月校廚研習撥放成果給校廚及民眾觀賞。

(五)豐收-食育紫耀嘉年華(食育成果暨紫斑蝶)

- 1、期程：109年11月16日前收計畫，110年5月辦理。另請惠予送件人員公差假登記。
- 2、對象：本縣推展食育、食農學校(其中食育美學堂獲選學校必須參加)，並請結合青農或農團組成1攤。
- 3、補助：獲選學校補助1萬元擺攤費用。

四、餘請務必詳閱旨揭計畫內容。

五、檢送本案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